

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汕头市第四人民医院楼顶发光字及标识工程项目（结算审核）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汕头市第四人民医院 地址：汕头市金平区金湖路 50 号 联系电话：0754-88222676-608 联系人：陈先生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，经营范围包括工程造价咨询相关业务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汕头市第四人民医院楼顶发光字及标识工程项目提供结算审核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地点：汕头市金平区金湖路 50 号 方式：审核完成后出具签章版的《结算审核报告书》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。 3. 服务金额：项目暂定 2000 元至 19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以合同约定为准
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
10	结算方式	以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以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

项目业主：汕头市第四人民医院

